

# 合肥市教育局

---

合教秘〔2018〕730号

## 关于加强2019年元旦、春节及寒假期间 教育系统作风建设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教育局主管部门，各市管学校，局机关各处室：

2019年元旦、春节及寒假将至，为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，推进全市教育系统作风建设，坚持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新修订的实施细则精神，保持查纠“四风”问题高压态势，预防不正之风反弹，现将有关禁令和要求重申如下：

严禁公款购买赠送年货节礼、购物卡、消费卡、礼品卡等；严禁违规公款吃喝及相互宴请、公款旅游、公车私用、私车公养、参与高消费娱乐健身等活动；严禁违规超标发放津贴、补贴、奖金或滥发钱物；严禁违规收受管理服务对象、教育培训机构的礼品礼金、购物卡、礼品卡、消费卡、支付凭证等财物；严禁违规接受管理服务对象、教育培训机构安排支付费用的宴请、旅游、健身休闲娱乐等活动；严禁利用操办婚庆等事宜借机敛财、铺张浪费。

全市教育系统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，严于律己，做好表率，认真落实市纪委监委、市教育局廉洁从政、廉洁从教相关要求，教育引导教职工严格遵守教育部《严禁教师违规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礼金等行为的规定》《严禁中小学校和

---

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规定》，从严要求，及时警示，预防在先，自觉抵制不正之风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各教育主管部门、各学校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做好2019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》部署要求，充分认识到元旦、春节及寒假期间持续正风肃纪的重要性，把加强教育系统作风建设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，传达学习中央纪委、省市纪委公开曝光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通报，坚持问题导向，紧盯本单位公务接待、公务用车、财务报销、差旅审批、食堂管理等关键环节，强化监督检查，提前约谈提醒，适时明查暗访；对信访举报、舆情反映、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元旦、春节及寒假期间“四风”和腐败问题线索，严查快办，绝不姑息，实名通报典型问题查处情况；对作风建设工作履职尽责不到位、管理失责失察，致使所属部门、学校发生违规违纪行为造成严重后果或恶劣影响的，追究直接责任人和相关负责人的责任。

市教育局作风建设监督电话（工作日）：63505156（驻局纪检监察组）、63505128（办公室），63505208（组织人事处）

电子信箱：hfjyjs@126.com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